

内 容 提 要

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是中国共产党人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思考中国不同历史时期的革命和建设问题的两大理论产物，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社会学说和政治经济学说，在科学社会主义学说发展史上占据着重要地位。这两大理论尽管产生于不同的历史时期，但它们之间有着深厚的理论渊源，是一种前后相续的继承和发展关系。在新的历史时期，把这两大理论结合起来加以研究，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具有重大的理论和实践意义。从这一立论基点出发，本课题从以下三个方面作了一些初步探讨。

第一章主要论述了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形成与发展过程、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基本内容和建国初期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在全国范围内的初步实践，以及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与实践的理论价值和历史贡献。

第二章主要就过渡时期总路线与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关系以及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与实践过早中断的原因和经验教训进行了具体分析。

第三章侧重概述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与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内在联系，论证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重要性和正确性。

目 录

引 言

第一章 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与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建立

- 一、 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
- 二、 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建立
- 三、 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与实践的理论价值和历史贡献

第二章 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与实践的中断及其原因

- 一、 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提出与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及实践的中断
- 二、 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与实践过早中断的原因
- 三、 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与实践过早中断的经验教训

第三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是对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继承、 发展与超越

- 一、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创立
- 二、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对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继承、发展与超越

主要参考文献

引 言

当代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研究侧重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即运用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来思考和分析新情况、新现象、新问题,以期对社会主义加以再认识。这与对资本主义的再认识,对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相互关系的再认识以及对时代特征的再认识紧密相联。“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正是分别以毛泽东和邓小平为核心的两代中央领导集体在不同时期从我国的具体国情出发,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在对我国社会主义必经的发展阶段以及如何走向和建设社会主义的探索中所作出的科学论断,是具有中国特色的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学说和政治经济学说,集中反映了中国几十年来的革命和建设的实际情况,是对马克思主义的重大理论贡献。考察研究从“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这一历史课题,对于全面深刻地总结建国以来的历史经验和教训,坚持从我国具体国情出发,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具有重大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新民主主义理论是回答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如何通过共产党领导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完成反帝反封建的任务进而走向社会主义社会的理论,是毛泽东思想的基石,是凸现中国特色革命道路的重要理论标志。根据理论的侧重点和所要完成的历史任务不同,它可分为姊妹两篇: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和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主要解决了如何推翻“三座大山”,取得民主革命胜利,建立新政权的问题,它是毛泽东思想中最成功的理论之一,是一个在实践中得到了充分展开和验证的、形态完备的理论。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的直接产物,它产生于20世纪40年代初,以《新民主主义论》的发表为标志,成熟于建国前夕及建国初期。它主要解决了中国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废墟上怎样巩固政权,发展经济,建设国家,并实现向社会主义社会过渡的问题。其基本思想是:〈1〉、由于中国脱胎于政治经济文化十分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特殊的国情决定中国不能像苏联一样在民主革命胜利后直接进入社会主义,而必须经过一个较长时期的有着特殊的政治、经济、文化的新民主主义社会。〈2〉、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根本任务是要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团结全国各族人民集中一切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实现别的国家在资本主义阶段完成的工业化、商品化、社会化和民主化,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为向社会主义过渡准备充分的物质条件。〈3〉、在新民主主义社会时期,为了尽快恢复国民经济,修复战争创伤,增强国家的经济实力,满足社会和人民的需要,必须适当发展和充分

利用资本主义有利于国民生计的因素，充分发挥个体小商品经济的生产积极性，并通过这些途径和措施最终达到消灭资本主义和引导农民走向社会主义的目的。〈4〉、新民主主义社会只是一个暂时性的、阶段性的、过渡性的社会，它的最后前途必然是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这本是一个合乎中国国情和社会历史发展规律的具有前瞻性的理论构想，建国后在全国范围内也得到了广泛的实践，并取得了初步成果。然而，正当这一科学理论不断显示其价值的时候，毛泽东却中断了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实践进程，并实际放弃了这一理论。毛泽东的前后认识为什么会发生如此大的转变？这种转变的理论依据和现实根源又是什么？以及这种转变所造成的社会影响和留下的经验教训是什么？这一系列问题都值得我们深思和探讨。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是我党在新的历史时期重新认识和准确把握中国国情和近现代中国社会历史发展规律，在总结世界各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和教训，尤其是中国改革开放与社会主义建设成功经验的基础上形成的。它是回答经济文化落后的中国，如何建设社会主义，完成工业化和经济的社会化、市场化、现代化使命进而走向合格的社会主义社会的理论，是邓小平理论的基石，是凸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重要理论标志。它产生于改革开放之初，形成于1987年党的十三大，经党的十四大和十五大的进一步展开和充实而日趋完善和成熟，形成了比较完整系统的科学理论体系。它是一个内容极其丰富的科学体系，由“什么是初级阶段的社会主义”和“在初级阶段怎样建设社会主义”两大部分有机构成，准确解答了我国社会主义社会所处的历史阶段、社会性质与基本特征、主要矛盾与根本任务、发展动力、发展战略与发展目标等，提出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基本方针、基本纲领，正确解答了我国这样一个经济文化相对落后的社会如何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一系列基本问题。这个理论是继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之后的又一辉煌篇章，在科学社会主义学说发展史上具有独创性的理论地位。

“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尽管分别形成于不同的历史时期，二者在理论形态及对我国社会性质的定位上具有明显差别，但它们之间存在着深刻的理论渊源，是一种前后相续的承继和发展关系。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正是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理论失误和短暂命运成就了今天更具科学性和创造性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历史任务涵盖着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必须完成新民主主义社会的遗留任务。因此，在新的时代背景和历史

条件下，结合“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基本原理和有关历史问题加以思考和研究，必将有利于我们更好地坚持与发展“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更好地理解 and 解决一些现实问题，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不断推向前进。

本课题正是本着这一中心主旨，运用唯物辩证法，理论联系实际，试图从“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演变历程、基本思想、嬗变原因、理论价值与现实意义以及它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关系等几个方面进行初步探讨，谈点自己的看法。

第一章 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与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建立

一、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

1、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形成与发展

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是指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结合经济文化极端落后的中国社会实际，对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性质、矛盾、任务、地位、前途以及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理论认识和思考。它是中国民主革命胜利后建立新中国，实现社会主义前途的基本理论依据和指导方针。这一理论发轫于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形成于抗日战争前期，之后在党的七大、十二月会议、七届二中全会和第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上经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等党的主要领导人的进一步阐发和论述而得以充实和完善，到建国前后其理论体系基本确立。下面将对这一理论的形成和发展过程加以扼要概述。

自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中国共产党人就开始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思考和探索中国的革命性质、革命任务、革命前途等基本问题。党的一大所通过的党纲就明确把推翻资产阶级政权，实现社会主义，作为中国革命的直接目的。党的二大在列宁关于民族和殖民地问题理论的指导下，创造性地制定了党的最高纲领和最低纲领，并初步明确了中国革命不同于俄国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必须分两步走，第一步是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民主主义革命，第二步才是反对资本主义的社会主义革命。那么，在民主革命胜利后，到底如何实现由民主主义革命向社会主义革命的转变呢？是在前一个革命结束之后毫不停顿地立即转入下一个革命呢，还是在两个革命转变之间存在着一个过渡环节或承前启后的中介体、衔接物呢？如果说需要经过一个过渡环节或中介体、衔接物，那么这个过渡环节、中介体和衔接物又是什么呢？对这一问题的认识，当时由于中国共产党处于幼年时期，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国情缺乏深刻了解，党内曾出现过“一次革命论”和“二次革命论”这样“左”的右的错误，给中国革命造成重大损失。后来，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总结经验教训，结合中国实际，积极探索，得出“在经济文化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将不可能直接建立社会主义，必须以新民主主义这一社会形式作为过渡到社会主义的中介和桥梁”的结论，并就此做了较为全面较为系统的论述。

早在《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一文中，毛泽东就对世界革命和反革命两大

势力作最后斗争的局面做了深刻分析，并明确指出：在这样的世界局势下，要在中国“实现民族资产阶级统治的国家，是完全行不通的”，^①中国的民主革命集合于世界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大潮中，其前途必然是社会主义。但他随后又指出“中国现时确实还是处在资产阶级民权革命的阶段”，中国“必定要经过这样的民权主义革命，方能造成过渡到社会主义的真正基础”。^②怀疑这一点，希望在很短的时间内实现革命的转变是不对的。因为，中国的政治经济情况和民主革命的任务，“较之俄国要困难得多，需要更多的时间和努力”。^③因而，现阶段的任务是要坚定地领导好民主革命，做好上篇文章，以便为下篇文章，即为争取社会主义的胜利创造条件。他告诫全党：“在将来，民主主义革命必然要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何时转变，应以是否具备了转变的条件为标准，时间会要相当长。不到具备了政治上经济上一切应有的条件之时，不到转变对于全国最大多数人民有利而不是不利之时，不应当轻易谈转变。”^④至于，在将来通过什么途径实现革命的转变，他说：“我们主张经过民主共和国的一切必要的阶段，到达社会主义。”^⑤之后，他又在《五四运动》和《青年运动的方向》两篇文章中对这一革命转变的重要依托、途径或形式做了进一步论述，指出：中国民主革命的目的，是建立一个人民民主主义的社会制度。“它比起现在这种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状态来是不同的，它跟将来的社会主义制度也不相同。”^⑥“这个社会的前身是封建主义的社会（近百年来成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它的后身是社会主义的社会。”^⑦至此，毛泽东虽未明确使用“新民主主义社会”一词，但他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两个最基本的思想已萌芽。第一，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在中国要建立一个既不同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也不同于社会主义的社会——新民主主义社会；第二，经过民主主义社会到达社会主义社会，这是由中国的特殊国情决定的，是中国历史发展的必然规律。

经过这段时期的理论酝酿，1939年底到1940年初，毛泽东在《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与《新民主主义论》两篇文章中从中国革命的实际情况出发，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同革命根据地和抗日根据地的社会实践相结合，完整地提出了中国革命“分两步走”，要做好上下两篇文章的战略思想，并首次提出和使用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中所没有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概念，论证了新民主主义社会产生的历史必然性及历史地位，较全面、系统、深刻地阐述了新民主主义

①②④《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4、76、146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③⑤《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27、52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⑥⑦《毛泽东选集》第2版第1卷，第161、276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

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纲领，从而标志着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初步形成。在文中，他明确指出：“很清楚的，中国现时社会的性质，既然是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性质，它就决定了中国革命必须分为两个步骤。第一步，改变这个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形态，使之变成一个独立的民主主义的社会。第二步，使革命向前发展，建立一个社会主义的社会。”^①这两个性质不同的革命阶段既互相区别又互相连接。“民主主义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民主主义革命的必然趋势。”^②“这个中国革命的第一阶段（其中又分为许多小阶段），其社会性质是新式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革命，还不是无产阶级社会主义的革命，但早已成了无产阶级社会主义的世界革命的一部分，……这个革命的第一步、第一阶段，决不是也不能建立中国资产阶级专政的资本主义的社会，而是要建立中国无产阶级为首领的中国各个革命阶级联合专政的新民主主义的社会。”^③但这种社会只是“一定历史时期的形式”，“是过渡的形式”，^④是“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革命所采取的过渡的国家形式”。^⑤因此，我们现阶段的任务是要走好第一步，建设具有新民主主义性质和特点的政治、经济、文化，“然后，再使之发展到第二阶段，以建立中国社会主义的社会。”^⑥

此后，毛泽东在上述理论的基础上又继续从各个方面、各个角度对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历史地位、性质特征、基本矛盾、主要任务、发展前途，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纲领以及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的条件、时间、方式等重大理论问题进行了充分展开和详细论述，提出了一些较合理较科学的设想。党的其他主要领导人，如刘少奇、周恩来、张闻天等，在基本认同毛泽东关于这一理论的思想的基础上，也不断地对该理论进行了阐述、解释、补充和丰富，从而使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得到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基本形成了一个较为完整的理论体系。

2、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基本内容

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是毛泽东思想科学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其内容极为丰富。具体可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性质和特征。

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这一在特殊历史条件和时代背景下产生的特殊社会经济形态的性质和特征，毛泽东在他的著作和谈话中有过较多论述。早在1937年

①②③④⑤⑥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27、651、632、636、636、63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5月他就对新民主主义社会做出质的规定。认为，我们共产党建立的民主共和国，“按照社会经济条件，它虽然仍是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性质的国家，但是按照具体的政治条件，它应该是一个工农小资产阶级和资产阶级联盟的国家，而不同于一般的资产阶级共和国”，^①也不同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国家，它是一种在实行彻底的民主制度与不破坏私有财产原则下的国家形式，也就是孙中山先生所说的三民主义性质的共和国。之后，毛泽东又在《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新民主主义论》、《关于边区文化教育问题的讲话》、《论联合政府》等文章中对新民主主义社会的这一性质和特征做了更加详尽的论述。他明确指出：“现在所要建立的中华民主共和国，只能是在无产阶级领导下的一切反帝反封建的人们联合专政的民主共和国，这就是新民主主义的共和国”，它“一方面和旧式的、欧美式的、资产阶级专政的资本主义共和国相区别，……另一方面，也和苏联式的、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的共和国相区别”，^②它是“第三种形式的共和国”，即既有资本主义因素又有社会主义因素的带有过渡性质的国家形式。它的性质是“资本主义的，但又是人民大众的，不是社会主义的，但又不是老资本主义的，是新资本主义的”，^③也可称为“新民主主义的资本主义”。这种资本主义有它的生命力，具有一定的革命性，在反法西斯时还有作用，在将来的中国与欧洲、南美的一些农业国家中还有用，它的性质是帮助社会主义的，它是革命的、有用的，有利于社会主义发展的。^④总的来说，在1948年的“九月会议”（1948年9月8日至13日，在河北省平山县西柏坡村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会议着重讨论了新中国的社会经济形态和政权的性质及组织形式问题，制定了夺取革命最后胜利的战略方针）以前，毛泽东始终认为：新民主主义社会就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新式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性质的社会。它既存在资本主义的因素，又存在社会主义的因素，因此，它既不同于欧美式的旧式的资本主义社会和旧中国的半封建半法西斯的资本主义，又不同于未来的社会主义社会，而是介于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之间的社会。它的显著特征是具有阶段性和过渡性。之所以具有阶段性，是因为它有独特的政治、经济、文化纲领，其存在和发展有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之所以具有过渡性，是因为它是一个动态的过程，是社会主义因素的不断增加，是中国实现社会主义前途的逻辑起点。

第二，新民主主义社会的主要矛盾和根本任务。

①《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4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②《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35—636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③④《毛泽东文集》第3卷，第110、384—38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年。

民主革命胜利后，中国社会内部的主要矛盾是什么呢？这是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中一个十分重要和复杂的问题。包括毛泽东在内的党的领导人在很长一段时间里都没有明确提出过。直到1948年9月，毛泽东在河北省平山县西柏坡村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作总结报告时才指出：“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完成之后，中国内部的主要矛盾就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外部就是同帝国主义的矛盾。”^①之后，他又在1949年3月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肯定了这一提法，更加明确地指出：“中国革命在全国胜利，并且解决了土地问题以后，中国还存在两种基本矛盾。第一种是国内的，即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第二种是国外的，即中国和帝国主义国家的矛盾。”^②这表明，在毛泽东看来，民主革命胜利后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将会发生历史性转变，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将代替人民大众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矛盾。但后来，随着他对经济文化十分落后的中国国情以及民族资本主义二重性的深化认识，他对新民主主义社会的这一主要矛盾有了新的看法，认为这一矛盾在中国这种特殊的历史条件下可以转化为人民内部的非对抗性的矛盾，而不是对抗性的敌我矛盾。因此，他告诫全党：在实际生活和工作中要防止和克服对待民族资产阶级的“左”倾机会主义错误。关于这一点，1950年4月，他在修改统战会议工商组讨论会的一份发言记录时指出：“今天的斗争对象主要是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及其走狗国民党反动派残余，而不是民族资产阶级。对于民族资产阶级是有斗争的，但必须团结它，是采用既团结又斗争的政策以达团结它共同发展国民经济之目的。”^③1950年6月，在党的七届三中全会上，他又说：“有些人认为可以提早消灭资本主义实行社会主义，这种思想是错误的，是不适合我们国家的情况的。”^④“民族资产阶级将来是要消灭的，但是现在要把他们团结在我们身边，不要把他们推开。我们一方面要同他们作斗争，另一方面要团结他们。”^⑤我们当前总的方针，“是肃清国民党残余、特务、土匪，推翻地主阶级，解放台湾、西藏，跟帝国主义斗争到底。”^⑥因此，“为了孤立和打击当前的敌人，就要把人民中间不满意我们的人变成拥护我们。”^⑦要通过合理调整工商业，调整税收，改善同民族资产阶级的关系，不要把同他们的关系搞得太紧张。四面出击，树敌太多，不利于我们党集中精力完成当前的主要任务。

①《毛泽东文集》第5卷，第14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年。

②《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32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③转引自龚育之《毛泽东思想研究的新起点》，第94—9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

④⑤⑥⑦《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19、23、22、2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年。

那么，中国民主革命胜利后，党应以什么作为工作重心？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国家政权应承担怎样的任务呢？对此，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国共产党人做了积极探索。1949年3月，毛泽东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明确指出：“在革命胜利以后，要迅速地恢复和发展生产，对付国外的帝国主义，使中国稳步地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把中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①为了实现这一目标，“从我们接管城市的第一天起，我们的眼睛就要向着这个城市的生产事业的恢复和发展”，并认真领导和组织好同志们“用极大的努力去学习生产的技术和管理生产的方法”，“去学习同生产有密切联系的商业工作，银行工作和其他工作”。这就是党在革命胜利后的中心任务，是一切工作的重点，政治、思想、文化、教育和其他各方面的工作都必须“围绕着生产建设这一个中心工作并为这一中心工作服务”。^②由此可见，新中国成立后，人民民主政权除了要对被打倒的地主阶级、官僚资产阶级及其代表国民党反动派残余势力实行严厉的专政，以及通过在人民中实行广泛的民主、对其加以保护和教育之外，它的根本任务就是要充分调动和组织一切积极因素与力量，发挥各种经济成分优势互补的作用，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发展社会生产，实现国家的工业化，为实现中国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过渡奠定坚实的物质基础。

第三，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政治、经济与文化。

新民主主义的政治是新民主主义社会经济的集中反映，并为其服务的。它表现了新民主主义社会的阶级关系以及各个阶级在新民主主义社会政权中的地位，主要包括国体和政体两个方面的内容。对此，毛泽东曾先后在《新民主主义论》、《论联合政府》、《论人民民主专政》等著作中做了比较全面和深刻的论述。他明确指出：“我们主张的新民主主义的政治，就是推翻外来的民族压迫、废止国内的封建主义的和法西斯主义的压迫，并且主张在推翻和废止这些之后不是建立一个旧民主主义的政治制度，而是建立一个联合一切民主阶级的统一战线的政治制度。”^③这种新民主主义的政治或新民主主义的共和国“一方面和旧形式的、欧美式的、资产阶级专政的、资本主义的共和国相区别，……另一方面，也和苏联式的、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的共和国相区别”，^④它“只能是在无产阶级领导下的一切反帝反封建的人们联合专政的民主共和国”^⑤也就是“各革命阶级联合

①②《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372、131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③《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957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④⑤《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36、63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专政”，^①或者说，“就是工人阶级（经过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②在这个国家内，“无论如何，中国无产阶级、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小资产阶级，乃是决定国家命运的基本势力。这些阶级或者已经觉悟，或者正在觉悟起来，他们必然要成为中华民主共和国的国家构成和政权构成的基本部分，而无产阶级则是领导的力量”；^③“在这个国家内，有一个独立的民主的政府，有一个代表人民的国会，有一个适合人民要求的宪法”；^④在这个国家内，“可以采取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省人民代表大会、县人民代表大会、区人民代表大会直到乡人民代表大会”的人民代表大会制的政权组织形式，“实行无男女、信仰、财产、教育等差别的真正普遍平等的选举制”，^⑤实行“在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在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的民主集中制原则。^⑥总之，“国体——各革命阶级联合专政。政体——民主集中制。这就是新民主主义的政治，这就是新民主主义的共和国。”^⑦

经济是一个社会的根基，它的性质和发展状况决定一个国家的政治、思想、文化、教育等其他各方面的性质及其方针政策的制定。正因如此，毛泽东特别重视新民主主义社会的经济问题。1949年3月，他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的报告中对《新民主主义论》、《论联合政府》、《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等著作中有关新民主主义经济的思想作了集中总结，高度概括了新民主主义社会的经济构成和发展方针与政策。首先，他联系中国社会生产力的实际状况，明确指出：就全国范围而言，中国的工业和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大约是现代性的工业占百分之十左右，农业和手工业占百分之九十左右”，这是“在中国革命时期内和在革命胜利以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一切问题的基本出发点”，今后，我们党的重要任务就是要从这一点出发，正确认识和解决好一系列战略上、策略上和政策上的问题。^⑧本着这一精神，从要使中国“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转变为社会主义社会”的全局目标出发，他在这个政治报告中，详尽、具体地分析了新民主主义社会的五种经济成分——国营经济、合作社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个体经济和国家资本主义经济——的性质、地位和作用，并提出了与之相应的发展方针和政策。他认为，要完成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过渡的准备，必须没收由“四大家族”掌管的官僚资本和帝国主义在华资本，归无产阶级领导的

①③⑤⑦《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38、635、638、63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②⑧《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369、132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④《毛泽东同志与世界学界代表团的谈话》，见《解放》周刊第45期，1938年7月15日。

⑥《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95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人民共和国所有，使人民共和国掌握国家的经济命脉，使国营经济这种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成为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成份，从而主导经济发展的社会主义走向。对占国民经济总产值百分之九十的分散的个体的农业经济和手工业经济，则要通过组织“生产的、消费的、信用的合作社”，“谨慎地、逐步地而又积极地引导它们向着现代化和集体化的方向发展”。^①至于对私人资本主义工商业采取何种态度，实行何种政策，是新民主主义社会一个相当重要的问题。为此，毛泽东从中国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落后状况和民族资本主义的两重性出发，指出，一方面，我们必须尽可能地利用城乡私人资本主义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性；另一方面，“我们要从各方面，按照各地、各业和各个时期的具体情况，对资本主义采取恰如其分的有伸缩性的限制政策”，但又不可以“对私人资本主义经济限制得太大太死，必须容许它们在人民共和国的经济政策和经济计划的轨道内有存在和发展的余地”。^②也就是说，新民主主义是“节制资本”，而不是消灭资本。此外，毛泽东还指出，新民主主义社会要采取某种必要的方法，没收封建地主的土地，分给无地或少地的农民，实行“耕者有其田”、“平均地权”的政策；要实行对外贸易的统制政策，以保护中国的民族工业；要争取国际经济援助，加快中国经济恢复的步伐，并学会同外国人做生意。总之，在毛泽东看来，“新民主主义的基本经济纲领，是在国营经济领导下，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共同发展，实行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其总目标是要“发展生产，繁荣经济”。^③

新民主主义社会不但要有新的政治、新的经济，而且还要有新的文化。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文化是伴随着新民主主义的政治革命和经济革命而产生、发展、壮大起来的。它是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政治和经济在观念上的反映，是为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政治和经济服务的。它具有民族性、科学性和大众化的特点。之所以说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文化是民族的文化，是因为它是在批判地继承我国优秀的文化遗产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是反对帝国主义的压迫，主张中华民族的尊严和独立的，具有鲜明的民族特性，不过它也并不排斥对国外先进文化的吸收；之所以说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文化是科学的文化，是因为它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文化理论为指导的，反对一切封建思想和迷信思想，主张实事求是，主张客观真理，主张理论与实践一致；之所以说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文化是大众的文化，是因为它是

①②《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322、1321—132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③《中共中央文件选集》（18），第598—590页，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

“为一般平民所共有的”，而不是“少数人所得而私”的，^①并采取广大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表现形式和表现手法。总之，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文化就是以无产阶级的文化思想即共产主义思想为指导，反对帝国主义压迫，维护民族独立和尊严，为广大劳动群众服务的、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

第四，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历史地位及向社会主义转变的条件、时间和方式。

由于中国是一个饱经帝国主义侵略和长期处于封建主义束缚之下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十分落后，而社会主义社会则是以高度发达的工业和农业为物质基础的现代化的社会，因而，中国不可能像苏联一样在民主革命胜利后直接进行社会主义革命，而必须经历新民主主义社会这一历史发展阶段，以它为中介和桥梁，待时机和条件成熟后再实现向社会主义的转变。这是中国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是“走历史必由之路”。^②不过，尽管新民主主义社会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有其内在的质的规定性，是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在一定历史时期所采取的不可移易的必要的国家形式，但它终究只是一种过渡性的社会，只是“为了终结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和建立社会主义社会之间的一个过渡的阶段”，^③它是在生产力发展基础上社会主义因素量的增殖，是为向社会主义转变创造条件、奠定基础的。因此，它的存在只是暂时的、过渡的、是一个楼梯，将来还要上楼和苏联一样。这就是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历史地位。我们必须以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加以看待，不能超越，也不能停滞不前，要在努力完成民主主义革命的任务之后，在一切条件都已具备的时候，不失时机地把它推向社会主义革命阶段，从而最终在中国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前途。

新民主主义何时向社会主义转变，必须具备哪些条件，采取何种方式，也是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国共产党人十分重视的问题，在这一方面有过许多论述。

关于转变的条件，早在1935年12月的瓦窑堡会议上毛泽东就指出：在将来，民主主义的革命必然要转变为社会主义的革命。至于何时转变，“应以是否具备了转变的条件为标准”。不到具备了政治上经济上一切应有的条件之时，“不应当轻易谈转变”。^④那么，在中国实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到底需具备哪些条件呢？毛泽东认为，首先在政治上必须彻底破坏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在中国的统治，建立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民主的政治制度；其次在经济上必须采取切实的

①②③《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23、614、61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④《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46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步骤和措施，发展中国的经济，使中国稳步地由农业国变为工业国，为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奠定坚实的物质基础；再次在文化上必须形成一种为人民和为社会主义服务的能体现和释放广大人民群众个性的文化形式；最后这种转变还必须征得全国最大多数人民的同意，充分考虑到他们的需要和意愿。总之，在毛泽东看来，“没有一个新民主主义的联合统一的国家，没有新民主主义国家经济的发展，没有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和合作社经济的发展，没有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即新民主主义文化的发展，没有几万万人民的个性的解放和个性的发展，一句话，没有一个由共产党领导的新式的资产阶级性质的彻底的民主革命，要想在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废墟上建立起社会主义来，那只是完全的空想。”^①

关于转变的时间，毛泽东等中央领导根据当时中国社会发展的具体情况做了一些初步估计。在1948年9月召开的政治局会议上，毛泽东曾插话道：“到底如何开始全线进攻，也许全国胜利以后还要15年。”^②1949年6月，刘少奇在《关于新中国的经济建设方针》中指出：“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是一种过渡性的经济。这种过渡所需的时间，将比东欧、中欧各人民民主国家长得多。”^③1949年7月，毛泽东在向中央团校第一届毕业生讲话时指出，20年后，我们工业发展到一定程度就转入社会主义。^④在1949年9月召开的政治协商会议期间，当党外人士问什么时候可以实现社会主义时，他说：“大概二三十年吧！”^⑤由此可见，在毛泽东等人看来，新民主主义的建设和革命的转变不是轻而易举的，有一个相当长的奋斗时间，可能要一二十年、二三十年，甚至几十年。正因如此，1949年9月在起草《共同纲领》时有些民主人士提出要把社会主义前途写入纲领，包括毛泽东在内的党的领导人都认为那样是“不妥当的”，“因为要在中国采取相当严重的社会主义步骤，还是相当长久的将来的事情，如在共同纲领上写上这一目标，很容易混淆我们在今天所要采取的实际步骤”。^⑥

关于转变的方式，毛泽东认为，由于中国的无产阶级掌握了国家的领导权，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的主导地位逐步确立，中国可以不采取苏联、东欧那样推翻资产阶级的流血方式，而可以通过不流血的和平形式实现，即可以“经过人民民主专政的共和国稳步地发展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⑦

综上所述，从土地革命时期到新中国建立前后，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

①《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961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年。

②④⑤《中共党史研究》1988年第1期第20页。

③⑥《刘少奇选集》上卷，第427、43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年。

⑦《毛泽东文集》第5卷，第314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年。

党人，在中国革命实践中探索并创立了新民主主义社会比较完整的理论体系，为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在新中国建立新民主主义社会奠定了理论基础，勾勒出一幅较为完整的社会发展蓝图。

二、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建立

新中国建立后，到底有没有按照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构想建立一个新民主主义性质的社会呢？关于这一问题，我们可以结合建国初期政治、经济、文化建设的有关史实加以考察和探讨。

早在抗日战争时期，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就在抗日根据地得到了初步实践，建立了局部性的新民主主义社会。关于这一点，毛泽东曾在 1941 年 5 月 8 日《关于打退第二次反共高潮的总结》中做了明确说明，他指出：“还有一些同志，不了解陕甘宁边区和华北华中各抗日根据地的社会性质已经是新民主主义的。判断一个地方的社会性质是不是新民主主义的，主要的是以那里的政权是否有人民大众的代表参加以及是否有共产党的领导为原则。因此，共产党领导的统一战线政权，便是新民主主义社会的主要标志。有些人以为只有实行十年内战时期那样的土地革命才算实现了新民主主义，这是不对的。现在各根据地的政治，是一切赞成抗日和民主的人民的统一战线的政治，其经济是基本上排除了半殖民地因素和半封建因素的经济，其文化是人民大众反帝反封建的文化。因此，无论就政治、经济或文化来看，只实行减租减息的各抗日根据地，和实行了彻底的土地革命的陕甘宁边区，同样是新民主主义社会。各根据地的模型推广到全国，那时全国就成了新民主主义的共和国。”^①在解放战争时期，革命根据地的面积随着革命战争形势的变化顺利扩大，其发展情况同抗日战争时期相比有了显著变化。到临近全国解放时，虽然大多数的城市还被国民党统治着，但在解放区也有了比较大的工业和商业，有了城市居民，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都得到较为全面的发展，其性质离民主革命在全国胜利后的新社会越来越近。对此，毛泽东曾明确指出：“我党的全部新民主主义的纲领已经在解放区实行了并且有了显著的成绩。”^②正是新中国成立前抗日根据地和解放区这些局部地区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实践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毛泽东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和新民主主义建设的理论，为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新民主主义社会在全国范围内的建立和实践，在理论和政策方面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①《毛泽东选集》第 2 卷，第 743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 年。

^②《毛泽东选集》第 3 卷，第 991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8 年。

Degree papers are in the "[Xiamen University Electronic Theses and Dissertations Database](#)". Full texts are available in the following ways:

1. If your library is a CALIS member libraries, please log on <http://etd.calis.edu.cn/> and submit requests online, or consult the interlibrary loan department in your library.
2. For users of non-CALIS member libraries, please mail to etd@xmu.edu.cn for delivery details.

厦门大学博硕士学位论文摘要库